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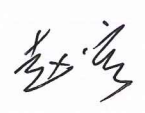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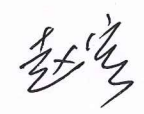
六、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 ZHZX2022025

项目名称: 海口市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工作

包号	项目内容	响应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项目本身	<p>(一) 摸清入河排污口底数。 全面掌握我市 23 条国控地表水水体、问题水体及具有饮用水功能的重点河流湖库入河排污口数量及其分布, 建立各区入河排污口名录。</p> <p>(1) 排查时限。 第一阶段: 2022 年 11 月底前, 完成辖区内问题水体、具有饮用水功能的重点河流湖库的入河排污口排查监测溯源工作。第二阶段: 2023 年 11 月底前, 完成辖区内国控地表水水体入河排污口排查监测溯源工作。</p> <p>(2) 排查范围。 排查范围为我市 23 条国控地表水水体、问题水体及具有饮用水功能的重点河流湖库 (水体排查清单附后)。原则上, 排查范围以所排查河流湖库现状岸线为基准, 向陆地延伸 1 公里, 包括所有人工岸线 (城镇岸线、渔业岸线、临江工业岸线、江堤岸线、特殊用途岸线等), 自然岸线 (滩涂、湿地等) 和江心岛。</p> <p>(3) 排查对象。 直接或间接通过沟、渠、管道等设施向江河、湖库 (含渠道) 等水域排放废污水的口门, 包括工业排污口、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口、生活排污口、混排口, 也包括雨洪</p>	<p>人民币贰佰肆拾柒万玖仟捌佰元整 (¥2,479,800.00 元)</p> <p></p>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详见分项报价

<p>径流口、农业农村排口、工地排口，还包括溪流、沟渠、管道、涵闸、隧洞等形式排口，以及通过临时设施向上述水域排放废污水的排口，实现排查范围内“有口皆查、应查尽查”。</p> <p>（二）开展入河排污口监测。</p> <p>对排查期间正在排水的排污口，开展水质检测，并同步对排污口的水量进行监测。了解入河排污口污染排放状况，分析掌握污染物入河情况。按照边排查、边监测的要求，在全面排查的基础上，对排查期间正在排水且水质感官无异常的排污口，使用快检试剂盒或便携仪器等方式对排污口的水质进行现场快检，并同步开展排污口水量监测，现场快检应至少包括 pH 值、COD、氨氮、总磷等指标；对于水质感官有异常、现场快检水质类别超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V 类水标准限值，或者上游污染源不确定的排污口，应采样送实验室检验。</p> <p>（三）进行入河排污口溯源。</p> <p>在监测基础上，开展入河排污口溯源分析，基本查清污染物来源，厘清排污责任。依据《海南省入河排污口排查技术规范》要求，做好入河排污口污染源溯源工作。综合运用现场探查、资料复核、现场人员访谈和借助无人机、无人船等先进设备作为辅助手段，全面查清排污口的污水来源，标示污水排放单位。</p> <p>（四）汇总成果上报。</p> <p>按要求分阶段将排查结果和排查报告通过入河排污口管理系统上</p>		
---	--	--

<p>报。</p> <p>第一阶段：2022年11月底前，根据排查名录完成问题水体、具有饮用水功能的重点河流湖库的入河排污口“查、测、溯”工作，形成排查结果和排查报告。</p> <p>第二阶段：2023年11月底前，根据排查名录完成辖区内国控地表水水体入河排污口“查、测、溯”工作，形成排查结果和排查报告。</p> <p>（五）开展驻场服务。</p> <p>第三方公司委派1-2名工作人员驻场做好入河排污口排查等资料汇总、监测数据分析、编写排查成果报告及排查系统填报等工作；提供水环境治理各类问题现场技术指导 and 咨询服务；每周报送入河排污口排查过程发现水环境问题清单，每月分析本月入河排污口排查情况并及时形成技术报告，协助通过上报或通报形式上传下达等。</p> <p>（六）提交成果。</p> <p>（1）《2022年海口市21条问题水体、重点河流湖泊入河排污口资料汇编》</p> <p>（2）《2022年海口市21条问题水体、重点河流湖泊入河排污口排查名录》</p> <p>（3）《2022年海口市21条问题水体、重点河流湖泊入河排污口排查工作文件》</p> <p>（4）《2022年海口市21条问题水体、重点河流湖泊入河排污口排查报告》</p> <p>（5）《2022年海口市21条问题水体、重点河流湖泊入河排污口质控报告》</p> <p>（6）《2023年海口市2条国控地表</p>		
---	--	--

<p>水水体入河排污口资料汇编》</p> <p>(7)《2023年海口市2条国控地表水水体入河排污口排查名录》</p> <p>(8)《2023年海口市2条国控地表水水体入河排污口排查工作文件》</p> <p>(9)《2023年海口市2条国控地表水水体入河排污口排查报告》</p> <p>(10)《2023年海口市2条国控地表水水体入河排污口质控报告》</p> <p>(11)上级省生态环境厅、市委市政府要求提供有关入河排污口调查材料</p>			
--	--	--	--

- 注：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含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
2. “报价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供应商印章。
3. “报价一览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供应商名称：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李士海

日期：2022年9月19日

附件 4： 供应商二次报价单

供应商二次报价单

项目名称：海口市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工作

项目编号：ZHZX2022025

二次报价	¥2420000.00元 大写：人民币贰佰肆拾贰万元整
备注	无

供应商名称： 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委托代理人： 李士强 （签字）

注：

- 1、 供应商应提前将二次报价单盖好单位公章（本附件为现场填写，为防止填写错误，建议供应商准备多份）；
- 2、 二次报价单应准确填写，不得涂改；（填写报价前委托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须出示身份证原件）
- 3、 报价中必须包含合同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费用。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 4、 在报价表内未有明确列述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包括在报价之内。